

## 《长安十二时辰》：讲述“大唐反恐二十四小时”

备受期待的电视剧《长安十二时辰》自开播以来，迅速成为观众热议的话题。有网友评论称，该剧以“24小时的争分夺秒”令人“肾上腺激素爆表”。这部紧张刺激的热剧改编自知名作家马伯庸的原著同名小说。随着剧集的播出，《长安十二时辰》原著小说亦再次受到读者的热烈回应。

据该书出版方介绍，马伯庸以每半个小时为一章，一共二十四章，即一天时间、十二时辰，创作出了这本《长安十二时辰》。在小说中，作者精准描摹了唐天宝年间长安城的生活细节，突破真实与虚构的界限，揭秘不为人知的“十二时辰”，打造令人窒息的历史悬疑巨著。从熙熙攘攘的民间百态，到金戈铁马的疆场厮杀，再到朝堂之上的纵横捭阖……从概念上讲，这部作品是古代反恐行动的爆炸脑洞，从情节上说，是凌厉的快节奏推进下的疑窦丛生。全书上可窥皇城下可见市井，一千二百多年前的长安盛世在作者笔下徐徐铺开。

## 一个“脑洞”成就一部长篇小说

小说讲述了唐天宝三年，发生在长安上元节当天的故事。上元节辉煌灯火亮起之时，大唐皇都的民众并不知道，等待他们的将是一场吞噬一切的劫难。突厥、狼卫、绑架、暗杀、烈焰、焚城，毁灭长安城的齿轮已经开始转动。而拯救长安的全部希望，只有一个即将被斩首的独眼死囚和短短的十二个时辰。“不良帅”张小敬为戴罪立功，与靖安司李泌携手，共同侦破混入城内的可疑人员，解救黎民百姓。讲人性，讲权谋，也讲引车卖浆、贩夫走卒，十二个时辰，二十四个小时内的起起落落，所有的起承转合都在上元节这一天内展开。

谈及这本书的灵感来源，马伯庸表示，有一款自由度极高的国外动作游戏叫《刺客信条》，里面的主角刺客需要在一座城市



里跑来跑去。有人在网上问了一个问题，就是如果《刺客信条》发生在中国会是什么样子？如果你来给《刺客信条》写剧情，你会把背景设定在哪里？“当时我就开了一个脑洞，我说如果发生在唐朝的话，那么在长安城里会是什么样的一个情形？据此我就写了一个短篇。但是写完以后，我觉得这个东西光写这么一点实在是太可惜了，所以我干脆将脑洞一开到底，开始往下扩成一部小说，结果越写越长，最后也就有了现在我们看到的《长安十二时辰》。”

马伯庸坦言，他的创作初衷其实很简单，就是想做一个实验，想写一个存在于自己心目中、梦想中的长安城。因为唐代在中国是一个非常特别的年代，盛唐海纳百川，尤其是长安城，全世界的不同种族、不同的文明信仰、不同的习惯和习俗，同时聚集到一个城市里来。商贾云集、文化交融，非常壮观。“长安城实际上超越了时代，是一个会存在于中国人心目中的永恒之城，写一部关于它的传记就是我的梦想。在此基础上，我更要讲好中国

传统故事，并将其传播出去。”

## 细节背后是对唐文化的深入考证

记者从出版方获悉，在《长安十二时辰》中有一个细节，狡猾的元载凭借对“奢侈品”的敏感，从被绑架的姑娘头上的金丝楠木簪，判断出她一定是一个千金小姐而非寻常商户家的姑娘。这一个简单的细节，既展现了元载的性格，又把情节迅速向前推进，而这个细节的背后是对唐代女性妆容的考证。这样的细节，在马伯庸的作品中十分常见。

“在创作手法上，我受西方作家的影响多一点。在题材和传统文化运用方面，还是受中国作家的影响比较大。”马伯庸说。

相较于对历史的考证，马伯庸小说更令人称道的，是他的想象力。在这个暗流涌动、亦正亦邪的主角张小敬从一个死囚摇身一变成为长安城的拯救者，他熟知这座城市的黑白两道和三教九流并从中周旋。马伯庸把这一年民间关于长安有神火降临的传说，与突厥入侵长安、贺知章之死以及名将王忠嗣的故事中的蛛丝马迹串在一起，用丰富的细节呈现出一个完整的故事。对他来说，唐代的长安城是一个梦幻之地：“在那里，任何事情都有可能发生，实在是一个创作者所能想到的最合适的舞台。”

提到文学，马伯庸话语中还是有一个写作者的警惕和自觉。“我对文学的敬畏程度是很高的。我只是个通俗文学作家，不是个严肃的纯文学作家，我也认为自己没达到文学的程度，我只是写了一些好看的故事而已。在故事之上，还有一些更高的东西，我欣赏那些东西，但目前我觉得我达不到。比如博尔赫斯的《小径分叉的花园》，其实他的故事本身已经不是很重要，重要的是他表达出的那种氛围，阅读的美感、主题表达的优雅、作品的完整性，都

是一致的。这个东西是我做不到的。”

值得一提的是，书中未费点墨去刻画感情，但却处处打动人心。除却人与人之间的信任与背叛，那种被推上绝路时的无力与挣扎，面对“牺牲少数无辜者换取更多人的生机”的命题时的精神负荷，也同样令人动容。

## 不愿被贴“网红”标签

马伯庸，素有“文字鬼才”之称，人民文学奖、朱自清散文奖得主，被评为沿袭“五四”以来历史文学创作的谱系，文字风格充满奇趣。代表作《古董局中局》入选第四届“中国图书势力榜”文学类年度十大好书。

对于网友称自己为“网络作家”，马伯庸感到困惑；而对于“网红”的标签，他更感到头疼。“我也没做过网红做的那些事儿呀。一提到‘网红’这个词，人们往往会想到营销出来的大V。我是一个作家，我的粉丝是以作家身份带来的，不是我专门去做这样的事儿。”

马伯庸对于“火”这件事儿的说法，则体现了中国式的生存智慧：“我一直没有觉得自己红了。如果有什么节点，就是我出每一部作品的时候。如果真要说我红了，那也是缓步上升的。我挺喜欢这样的，也不想太火，如果太火了，亢龙有悔，物极必反。”

据记者了解，2006年至2015年这十年里，马伯庸在“上班族”和“作家”两个身份之间切换得游刃有余。但2015年，马伯庸决定辞职，并写下了这样一句话：“我已经35岁了，也想尝试一下自由散漫的生活。”关于为什么辞职，马伯庸的回答很诚实：“赚太少。同样的时间成本，我用来写作比用来上班赚得多。”突然间两个身份只剩下一个，他变得辞职后的日子“特别怡然自得，像游牧民族似的”。

## 书评

## 一部打散重构的“唐史”

于赓哲

马亲王（马伯庸）的小说《长安十二时辰》会再火一把，这一点我不会怀疑，读过马伯庸的其它作品、看过他的微博的人都不会有怀疑。毕竟小说的精彩和亲王的文笔放在那里，毋庸置疑，我想说的是自己的感受。

马亲王是个勤奋的人，为了写书可以大量阅读史籍，在知网上下一篇篇专业论文加以阅读，甚至自己画地图、做模型。同时大约也是个幸福的人，因为他可以把他的爱好与职业结合起来，对于文史的爱，对于古人所思所想的“了解之同情”、天生的幽默感使得他可以游刃有余地塑造“他的历史”和“他的世界”，这里有调侃外加想象力的《殷商玛雅舰队征服史》，有天马行空的《龙与地铁》，这是一个儿童睡前爸爸给他讲的故事，是一个童心未泯的成年人独处时脑海遐想能逗笑自己的故事。

而这部《长安十二时辰》则是一部替唐人完成英雄梦的书。唐代是一个充满侠气的时代，《聂隐娘》那部根据唐代笔记小说改编的电影只不过触其皮毛，李白《侠客行》说“十步杀一人，千里不留行”，杜甫《追怀》说：“邑中九万家，高栋照通衢。舟车半天下，主客多欢娱。白刃讎不义，黄金倾有无。杀人红尘里，报答在斯须。”这里说的是当时河南地区任侠的民风。唐代一方面有文学作品里飘飘欲仙的美好，一边又有着民间豪壮雄迈的快意恩仇，在唐人笔下经常可见杀人、报仇、报恩、黄金，真武侠世界。与宋代以后的侠客故事不一样，唐人的爱恨情仇非常直白，还没有沾染上说教、灌输道德教化的习气，他们的侠客凭着良心、亲情、直觉做事，看他们的事迹，有中学里高年级大哥义务帮忙打架的感觉，《柳毅传》里的钱

塘君为侄女受虐发千里之怒，《国史补》里的李勉故事里侠客只因听见恩将仇报的事情就手刃贱人夫妻，晚唐以前的侠客小说里，甚至侠客不需要高深的武功，只需要任侠的作风即可。马亲王毫无疑问是这种侠客风气的欣赏者，而且他有着自己的不甘，似乎不甘于让唐人的任侠只在个人情仇层面徘徊，又不甘心落入宋儒空洞的说教模式里，他把目光投向了更为辽阔的历史大背景上。

作为一个唐史研究者，我在《长安十二时辰》里看到了唐人的焦虑，天宝年间的盛世繁华背后蕴藏着种种危机，皇帝本人对自己平衡术的自信、官场的腐败与波诡云谲、河北的胡化、边境军将势力的渐渐坐大都在将国家推向深渊，而当时的人，或者浑然不觉，或者无能为力，这是一段令人惋惜的历史，而马亲王另辟蹊径，他要用文学的笔和现代人对历史的反思将这段历史写下来，而且让它好看、好听。皇帝的昏昏然、突厥人的狡猾与刻骨仇恨、太子李亨的憋屈郁闷、官场的尔虞我诈，都被他用文学的笔描绘出来，而且加上了吸引现代人的悬念和快速的节奏，一切都在十二时辰内完成，电光火石，一个英雄和他的同伴，完成了对阴谋的揭露和遏制，而幕后黑手的真实面目罩上了种种面纱，要一层层揭开，才有出乎意料的发现。这是不是又有了现代悬疑片甚至西部片的味道？

能把现实和古史结合起来，并且显得那么自然，恐怕也就非马亲王莫属了。他的种种刻苦和用心在细节里也有体现，他不相信纸面上的历史，他在用自己的头脑和笔创造纸背后的历史，种种细节体现出用心，也体现出他好玩的一面——他要把唐代的人物包括那些著名的或者非著名人

物人物编入故事里，似乎在为历史上他们的真正行为背书或者提供延展，如同一个儿童指挥兵偶打了一场自己理想中的仗，比方说：

张小敬——在真正的唐史里只在《安禄山事迹》中出现过，就是他在马嵬驿率先发难，一箭射中了杨国忠。其余事迹不详。

姚汝能——《安禄山事迹》的作者，真实的事迹不详，我们只知道他担任过华阴县尉等职。

李泌——一个传奇宰相，身为道士，历经玄、肃、代、德四朝，屡次出山，屡次被迫隐居，军国大事皆与闻，历经杨国忠、李辅国、张良娣、鱼朝恩、元载等人的迫害打击而不倒，多次保护代宗、德宗、建宁王等，但是其人好道，他的儿子李繁又得罪了朝中清流，导致他的历史名声不显，只有靠李繁《邺侯家传》才得以流传，司马光倒是李泌推崇备至，可《旧唐书》等则冷冷待之。

曹破延——我想这个名字是马亲王脑洞大开的结果，史上查无此人，但是他的名字却很有代表性，一方面具有西域特色，一方面极可能是马亲王看了敦煌吐鲁番文书的结果，因为这种名字常见于出土唐代文书中，比如张破袋、王狗儿之类，马亲王看来连一个虚构人物也要竭力盖上市代的印章。

这些人物和他们的事迹，是一颗颗散落的珍珠，而马亲王的笔则是一根链子，将他们串联了起来，让他们的情愫、抱负得以总的爆发，似乎也在为历史上他们的所作所为寻找答案，坦白来讲，马亲王有唐人的家国情怀和恨意。他在解构并重建“自己的唐史”。

## 好书推介

## 《花神的梯子》

作者：蓝蓝



本书是著名诗人蓝蓝的第一部读书随笔集，涉及特朗斯特罗姆、雅各泰、艾略特等40位享誉世界的诗人、作家。书中所收录的文章绝大多数为对世界范围内的作家作品的深度解读，也有个别进入作者的阅读视野中但还未被大规模译介的作家作品。

## 《假如你在地铁里遇见我》

作者：李辉



本书是国内首部以“地铁”为题材，记录和展现千千万万地铁族“地铁生存”“地铁人生”的纪实文学作品。本书由八十多篇叙事散文构成，以“我”和朋友“李老三”在地铁里的境遇为叙事主线，极全面、细致地描写、记述、总结了地铁人群的生存百态，展现了北京地铁的真实风貌。

本版稿件除署名外均由辽沈晚报、聊沈客户端记者李爽采写